

蘇聯居住和民用建築的 組織形式及其主要發展情況

蘇聯專家彼·鮑·戈爾布申報告之三

建 築 工 程 出 版 社

目 錄

出版者說明.....	4
一 緒 言.....	5
二 蘇聯居住和民用建築的組織形式及其發展的道路.....	7
三 蘇聯居住和民用建築的主要發展方向.....	14

B
46617
5/5314

蘇聯專家彼·鮑·戈爾布申報告之三
蘇聯居住和民用建築的組織形式
及其主要發展情況

劉 恩 浦 譯

建築工程出版社出版

• 一九五五 •

內容提要 本書簡要地介紹蘇聯居住和民用建築方面的建築機構的各種組織形式及其任務和經驗，主要包括地方建築機構在城市和工人村進行的居住建築方面的問題，地方建築機構的組織機構和領導關係的問題，以及蘇聯居住和民用建築的主要發展情況。

書號 129	11 千字	787×1092	1/32	印張 $\frac{9}{16}$	插頁
譯 者	劉 恩	浦			
出版者	建 築 工 程 出 版 社				
	(北京市東單區大柵欄胡同 32 號)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 052 號				
發行者	新 華 書 店				
印刷者	北 京 市 印 刷 一 廠				
	(北京市西便門內南大街乙一號)				
印數 0001—3,000 冊	一九五五年五月第一版				
每冊定價 (9) 0.14 元	一九五五年五月第一次印刷				

441.83
6214

26425

目 錄

出版者說明.....	4
一 緒 言.....	5
二 蘇聯居住和民用建築的組織形式及其發展的道路.....	7
三 蘇聯居住和民用建築的主要發展方向.....	14

出版者說明

這本小冊子是 1954 年 10 月在北京舉行的蘇聯經濟及文化建設成就展覽會技術交流室的蘇聯專家彼·鮑·戈爾布申同志在北京作的報告之一。戈爾布申同志曾在各種場合就蘇聯建築工業的組織、計劃、定額、工廠化及機械化施工等問題，作了多次報告，它們包括在建築工程部、北京市建築工程局、北京市中蘇友好協會聯合舉辦的工業與民用建築科學講座各講，高等教育部主辦的工業與民用建築經驗交流會及蘇聯經濟及文化建設成就展覽會等處的報告，本社均將陸續分冊出版，以應急需，以後當再編成專集。

彼·鮑·戈爾布申同志是蘇聯技術科學碩士，現任莫斯科古比雪夫土建工程學院施工組織及經濟教研組副教授、蘇聯建造部全蘇科學研究所建築經濟及定額實驗室主任。

本書原稿係手稿，未經專家整理，由劉恩浦同志翻譯，錯說和不妥之處在所不免，希讀者指正。

一 緒 言

同志們！請允許我代表蘇聯經濟與文化成就展覽會為交流建築經驗而來到中國的建築工程師和科學工作者，代表蘇聯的全體建築工作者，代表蘇聯展覽館全體工作人員向中國省市地方建築工作者致以熱烈的問候。

我是不久之前來到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在很短時期內不可能對中國地方建築的特點和條件做深入地研究。因此在我的報告裏，只能主要地介紹蘇聯城市和居民區的居住和民用建築方面的建築機構的經驗和任務，而不涉及具有其本身特點的農村建築。這樣，我便集中地來談談地方建築機構在城市和工人村進行的居住建築的問題。

除此之外，建築工程部的工作同志曾向我提出些關於地方建築機構的組織機構和領導關係問題。對於這些問題我也要盡量來回答。

在這篇報告裏將要講到蘇聯居住和民用建築的主要發展情況。同時也將談到擔任民用建築的組織機構、管理和領導的問題。

由於蘇聯共產黨和蘇維埃政府的不斷關懷，蘇聯的居住和民用建築已經得到了大規模的發展。

在第一個五年計劃時期，按社會公有的計算，共建築了 2,350 萬平方公尺居住面積；第二個五年計劃為 2,680 萬平方公尺；第三個五年計劃中規定了建築 3,500 萬平方公尺居住面積。在戰後的年代裏，在城市和工人村所建築的居住房屋總面積超過 15,500 萬平方公尺，而在農村則建築了 380 多萬幢住宅。

在蘇聯第五個五年發展計劃（1951—1955年）中規定對居住和民用建築的投資比前一個五年計劃增加一倍。

規定在城市和工人村僅國家建築的新住宅移交使用的總面積約為 10,500 萬平方公尺，並規定在城市和工人村促進居民用自己資金或藉助國家貸款進行個人住宅的建築。

除此之外，五年計劃還規定大量建築醫院、防治院、助產院、療養所、休息宮、託兒所、幼兒園、學校、電影院、羣衆活動場所、俱樂部和其他文化生活、衛生保健及社會建築。

1953 年居住建築的國家投資比戰前 1940 年幾乎增加了三倍。

在居住和民用建築工程量增加的情況下降低建築造價具有重大的意義。建築工作者的重要任務是提高勞動生產率，縮短工期和提高工程質量。

在提出來的問題中有這樣一個問題：

民用建築的含義是什麼？

在我們的建築工程中把民用建築理解為醫院、防治院、療養所、醫療所、休息宮，即衛生醫療建築，公用事業企業，託兒所、幼兒園等兒童保育機構，商店和百貨公司等商業企業，食堂和飯館等飲食店企業，中小學、技術學校、高等學校等教育機構，國家和蘇維埃機關建築物，即行政建築，文化宮、俱樂部、電影院、劇院、圖書館等文化教育機構。

由此可知民用建築的含義就是文化生活建築、行政建築和社會公用建築。

按其結構性質和施工方法，民用建築不同於各工業部門的工業建築，不同於水工建築、鐵路和公路建築。區別在於建築物的層數、結構、工作量和堅固性方面。

在工程結構上最近似民用建築的是居住房屋和鄉村建築，所以常常把居住房屋和民用建築物叫做居住民用建築，而城市和鄉

村建築的建築機構則統一在城市與鄉村建設部之內。

在蘇聯，除掉上述機構之外，還有一些進行居住和民用建築的建築機構。

二 蘇聯居住和民用建築的組織形式 及其發展的道路

蘇聯的大型工業企業，鐵路和水工等建築，一般地是由全蘇中央各部的建築機構擔任。而居住和民用建築及農村建築有下列幾個系統進行：屬於共和國各部的建築機構；屬於全蘇和共和國各部的建築機構；屬於地方勞動人民代表蘇維埃執行委員會的建築機構，以及全蘇各部所屬的建築機構。

在要求我作報告的時候，曾提出在目前應如何設置民用建築的組織機構的問題。

爲了弄清居住和民用建築的各種不同的組織形式，必須舉例來說明。

進行居住和民用建築的最普遍的組織形式有下述幾種（下面將談到），在這些組織形式下完成工程的有屬於下列各系統的建築機構：

1. 全蘇各建造部，如建造部、冶金工業與化學工業企業建造部、電站建設部等；

2. 全蘇各專業工業部，如採煤工業部、石油工業部、黑色冶金工業部等；

3. 屬於蘇聯城市與鄉村建設部系統的各共和國城市與鄉村建設部，如俄羅斯社會主義聯盟共和國和烏克蘭社會主義加盟共和國的城市與鄉村建設部等；

4. 地方勞動人民代表蘇維埃執行委員會，

舉例說明這些組織形式：

1. 蘇聯冶金工業與化學工業企業建造部担负冶金工廠和化學工廠的建築工程。這些建築機構在完成工業建築的同時，還担任企業所在城市和該企業工人村的居住建築工程。例如，馬哥尼托哥爾斯克市的居住房屋是建築馬哥尼托哥爾斯克鋼鐵聯合企業的公司担任的。如果企業不建於城市時，居住房屋便在工人村建築。居住建築的甲方是工業部的廠部（工廠經理處）。

在這種組織形式之下，進行居住和民用建築施工時應利用該公司的生產企業、機械化設備和住宅公用事業。

在許多進行工業建築的公司裏，住宅建築專門委託某工程處和工區担任。

2. 許多工業部的建築機構（採煤工業部、石油工業部等）也是在建築工業企業時在城市和工人村進行居住和民用建築。在這種情況下，常常在企業集中的區域成立專門的居住民用建築公司。如採煤工業部頓巴斯住宅建築公司在煤礦建築區域担任居住民用建築任務，居住民用建築的甲方是新建企業的經理處。

這些機構的任務計劃包括在全蘇的部和部門之內。

3. 各共和國城市與鄉村建設部的建築機構在共和國所轄城市和區域內進行居住民用建築。這些機構的甲方是地方執行委員會基建處和地方工業部門等。

蘇聯城市與鄉村建設部統一領導共和國各部的工作。在所有省中心都有它們的建築機構，而這些建築機構都是比較小的。這些建築機構的任務是列在加盟共和國的計劃之內。

某些共和國對於一些公司和建築工程處建立有生產基地。目前預定加強這些生產基地，此外並使某些企業在生產結構和構件方面實行專業化。

4. 地方勞動人民代表蘇維埃執行委員會的建築機構也在城

市進行居住和民用建築。它們的計劃工作按照地方計劃機關系統進行。

在大的城市如莫斯科、列寧格勒和基輔等地方建築機構的能力非常大，並擁有強大的生產基地。

目前，蘇聯首都——莫斯科居住和民用建築的組織機構是一種比較特殊的形式。1954年4月以前，莫斯科的住宅和文化生活建築是由分屬於許多部和部門的無數建築機構進行的。

爲了改善改建首都總計劃中規定的居住和民用建築工作和消滅物質技術資材分散於無數建築機構的現象，於1954年4月在莫斯科市執行委員會成立了居住和民用建築總局。該總局把許多以前屬於各部和各部門的建築機構統一到一個組織系統。

經驗證明，組織機構的統一爲改善莫斯科的建築，爲更充分地利用現有的人力物力，爲推廣工業化施工創造了條件。

同時，也進行了合併建築機構的工作。

在該總局之內成立了幾個地區型的土建工程局，它們在城市的一定地區內進行工作。除此之外，尚組織了築路工程、橋梁工程和地下工程等專業工程局。爲了進行場地平整、土方工程、基礎和地下室牆壁工程也成立了專業公司。另外還有衛生技術、熱力管道和裝修工程的專業機構，汽車運輸公司和機械化建築公司。

今後在其他大的城市裏也預定繼續組織這樣的機構。

當談到蘇聯居住和民用建築的組織形式時，應當解答提出來的另一個問題，即蘇聯國營建築機構和地方國營建築機構，在承包任務上如何分工？

如上所述，全蘇所屬國營機構擔任與大工業企業有關的居住和民用建築。共和國所屬國營機構在城市和工人村進行住宅建築，其發包單位爲地方機關。承包任務包括在共和國計劃之內。共和國和地方機構的工程特點是工作量小，項目分散。

同志們提出這樣一個問題，蘇聯民用建築在發展過程中，組織領導方面有過什麼變化？

在 1954 年以前，與工業企業有關的居住和民用建築是由各建築部和工業部擔任的，此外共和國居住和民用建築部和地方蘇維埃所屬建築機構也進行民用建築。

1950 年以前，蘇聯曾存在過城市建設部。該部只進行了方法指示上的領導：城市建設的標準設計和規劃、定額和技術規範。後來蘇聯城市建設部取消了，乃於 1950 年在部長會議下成立了國家建設委員會。1954 年以前，共和國居住和民用建築的建築機構受各共和國的居住和民用建築部（如俄羅斯社會主義聯盟共和國、烏克蘭社會主義加盟共和國）領導。

1954 年成立了城市與鄉村建設部統一共和國城市與鄉村建設部所屬建築機構的工作。

該部成立較晚（1954 年），因此在工作方面尚無豐富的經驗。

要求我做報告時提出的又一個問題是：對於地方建築機構的領導和管理究竟有那些內容？

各建造部和工業部住宅建築機構的一切業務活動由總局領導。

對共和國所屬居住民用建築機構的領導應有下列幾項內容：

- (1) 生產計劃和材料供應計劃；
- (2) 生產基地的計劃及其組織；
- (3) 領導標準設計的編製工作；
- (4) 在預算合同的編製方法上和財務工作方面進行領導；
- (5) 領導幹部培養方面的工作；
- (6) 領導推廣新技術方面的工作；
- (7) 控制擔任的工作量；
- (8) 監督並統計完成的工作量。

蘇聯城市與鄉村建設部就根據這些問題對共和國城市與鄉村建設部的業務活動進行領導。

總括來講，方法指示上的領導應按下列幾方面進行：

- (1) 計劃方法；
- (2) 設計預算工作，製定標準設計；
- (3) 財務和預算合同方面的工作方法；
- (4) 推廣技術和機械化，進行定額和技術規範的編製工作。

蘇聯的經驗證明，對於所屬單位不應注意些瑣碎的工作，這樣會產生官僚主義式的領導作風。應使所屬機構有相對的獨立性，這樣便會提高它們對工作的責任感。

主要領導應體現在下列幾方面：計劃的完成情況；推廣新技術的情形；使用機械設備的情況；勞動生產率的情況；降低成本和工程質量情況。

另一方面，上級機關也應給下級機關編製標準設計，保證計劃的正確，擴充其生產基地，以及進行機械化和技術指導等工作。

對於建築機構製定統一的組織機構是一項重要的組織問題。

蘇聯在製定工業與民用建築機構的標準組織機構方面有這樣的經驗。對各種公司和工程處分成：第一類、第二類和第三類。類型的規定取決於一年完成的工作量。

中華人民共和國建築工程部的已經編製了現場型和地區型土建公司和工程處的標準組織機構。這是很好的。

根據上面所談到的，城市與鄉村建設部剛成立不久。目前的任務就是城市和鄉村建築組織機構的統一化。

蘇聯城市與鄉村建設部合併了許多各種建築機構。其主要類型是現場型和帶有建築安裝工程處的地區型公司。

在城市可以建立城市型的公司。在大的城市如列寧格勒和基輔預定將來建立大型城市建築總局——就像莫斯科在1954年所

建立的一樣，局下分設幾個土建工程局。

經驗證明，建築機構組織形式的主要發展方向應該是：

(1) 合併(擴大)；

(2) 專業化。

經驗證明，地方建築機構很難建立生產材料、構件和結構工廠的強大生產基地，地方建築機構施工緩慢並且造價高。

力量弱小的建築機構無力採用先進的施工方法——流水作業，以及爲了保證全年均衡地工作必須進行的預備工程。

蘇聯已擬定了堅決合併(擴大)建築機構的方法。各部組織的大型公司，以及莫斯科建築總局等就是例子。這個方法可使工程縮短，提高工程質量，改善管理水平。

組織機構方面的主要方向是建築機構的專業化。在工業建築機構的專業化方面有很好的經驗，如組織有衛生技術安裝，電氣安裝，複雜的地基和基礎工程、裝修工程、機械化工程等專業機構。

實際經驗證明，在許多大工地上，由於組織了專業化機構而給技術工人充分發揮其能力創造了條件，從而提高他們的勞動生產率。在這些工地上更廣泛而迅速地採用着先進的施工方法和装配式結構，因而提高了工程質量。

這樣爲了提高建築速度，改善質量和降低工程成本必需合併建築機構並使其專業化。

我們進行這件工作，事先有很好的準備。在條件成熟的地方，才進行合併和專業化。目前，在蘇聯還有許多地方，合併和專業化的條件尚未成熟。

解決共和國和地方的城市與鄉村建築的組織機構的問題時，應考慮到該建築的特點：工作量不大和項目的分散性。因此在確定組織機構時應考慮到項目的分散和工作量的微小，而在建築機構內組織流動式的機械工程隊。隊內使用的機械設備不是固定式的

而是有自動裝置的可移動式的。

在莫斯科展覽會上曾展出由居住和民用建築研究院組織的移動式建築工區。該工區內包括下列機械設備：

汽車式挖掘機	鏟容量為 0.15 立方公尺	二台
汽車式起重機	同上	二台
拖車式機器修配車間		一台
移動式灰漿攪拌站		一台
移動式油漆站		一台
移動式工具倉庫		二台
移動式發電站	15 瓩 50 千伏	四台

在規定組織機構時應考慮到各地方的建築特點。如在莫斯科成立了莫斯科建築總局，在沃洛涅什——是省公司，該省成立大型工程局的條件尚未成熟。

關於蘇聯建築機構的詳細構成不準備多談，因為這要由建築機構擔任的工程量和工程性質來決定。

現在只就蘇聯建築安裝機構組織構成的主要原則來談一談：

1. 公司經理，領導公司的全部活動，並直接進行公司的計劃經濟領導，即直接領導：

- (1) 計劃部門；
- (2) 財務會計部門；
- (3) 人事部門。

公司經理下設辦公室和機要處。

建築安裝工程處主任直屬於公司經理或通過公司總工程師受經理領導。

2. 總工程師領導公司的生產技術部門的工作：

- (1) 生產問題；
- (2) 技術問題；

- (3) 機械化問題;
- (4) 生產企業;
- (5) 預算合同問題;
- (6) 勞動工資問題。

副經理領導物資供應和行政事務問題、有下列幾個部門:

- (1) 物資供應;
- (2) 運輸工作;
- (3) 輔助生產企業;
- (4) 住宅公用事業;
- (5) 警衛消防工作;
- (6) 行政部門。

在中小型建築機構，生產和技術部門合在一起。在大型建築機構應有兩個副經理分別負責行政事務和物資供應。

建築工程處和工區的組織機構，原則上與公司略同。若工作量較小的公司，除經理之外有一個副經理——總工程師。

三 蘇聯居住和民用建築的 主要發展方向

曾提出這樣的問題，蘇聯居住和民用建築發展的過程中曾發生過那些問題，如何解決的？在蘇聯爲了提高民用建築的管理水平採取了那些措施？

在蘇聯爲了消滅居住和民用建築中的嚴重缺點所採取的主要措施有下列各項：

- (1) 改善計劃工作;
- (2) 編製標準設計，保證工地以設計預算文件;
- (3) 推廣工業化法施工;

- (4) 擴充並健全民用建築的生產基地，廣泛採用地方材料；
- (5) 提高機械化水平，貫徹建築工程的全盤機械化；
- (6) 推廣先進的施工方法；
- (7) 培養建築工人幹部；
- (8) 改善科學研究工作；
- (9) 改善建築機構的領導工作。

上述各項措施詳細內容如下：

(1) 改善計劃工作，應消滅物力財力分散地使用在許多工程上的現象。

改進計劃工作，應當集中物力財力於主要的在計劃期內移交使用的工程上。

如在莫斯科，把資材集中在工人村和住宅區的建築上具有很大的意義。這樣就可以採用先進方法，提高建築速度，推廣機械化，更好地使用機械、勞動力和建築材料。

(2) 在採用標準設計的基礎上對民用建築進行工業化法施工。採用標準設計可使工期縮短和減少設計費用，除此之外，標準設計中還可以採用先進的處理方案，並可促進採用先進結構和工作方法。

標準設計中很重要的問題是構件尺寸規格的統一化。規定構件的統一尺寸規格可使其生產成本降低，並可變單獨生產為大批生產。

在蘇聯對於推廣裝配式的鋼筋混凝土，可提高建築的堅固性，並從而可以推廣工業化法施工。

經驗證明，熱中於建築物立面的建築藝術上的裝飾，只能使住宅建築的成本增加，而不能改善居民的生活條件。

(3) 蘇聯在民用建築方面推廣工業化施工方法具有很重要的意義。採用工廠化施工，建築物的構件便可在專業化的企業中生